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6-004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126,387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本次拟变更回购用途并注销的股份数量为2,126,38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79%,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8,601,725股变更为116,475,338股,注册资本预计将由人民币118,601,725元减少至人民币116,475,338元。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126,387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发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17.00元/股(含),后因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回购价格调整为不超过16.94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12日和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2)。

截至2023年5月10日,公司上述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公司实际回购股份2,126,38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17,795,700股的比例为1.8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6.94元/股,最低价为11.5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2,164,774.5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公司上述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未使用上述回购股份。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提振投资者的投资信心,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库存股时限等综合因素,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126,387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由118,601,725股变更为116,475,338股。具体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股)	变动股份数(股)	本次注销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601,725	-2,126,387	116,475,338
其中:回购专用账户	2,126,387	-2,126,387	0
股份总数	118,601,725	-2,126,387	116,475,338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慎考虑作出的决定,注销完成后,有利于增加每股收益,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更好地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变更回购用途并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2,126,38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79%。公司总股本将由118,601,725股变更为116,475,338股,注册资本预计将由人民币118,601,725元减少至人民币116,475,338元。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相关决策程序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以及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6-003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就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为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同意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该议案至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度全年预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苏州生利新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238.10	250.10	75.79	-
向关联方出租资产	苏州生利新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1.65	1.65	0.40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苏州生利新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83.00	0	0	0.00	业务需求变化,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合计	-	1,300.00	-	239.75	251.75	-	-

注1: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实际发生额以审计报告为准。

注2:“2025年度全年预计实际发生交易金额” 为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数与12月预计发生数加计所得,具体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注3:以上列式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2025年度全年预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苏州生利新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	250.10	实际业务开展量少于预期所致
向关联方出租资产	苏州生利新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65	-
合计	-	7,510	251.75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苏州生利新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生利新能”)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C3GC087L

3、成立日期:2022-10-18

4、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新平街388号21幢11层12&13单元

5、法定代表人:董利波

6、注册资本:1785.75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物联网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池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机械设备租赁;蓄电池租赁;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维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生利新能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持股比例
董利波	571.40	32%
苏州数联智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2.87	14%
上海沅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73	10%
朱振友	428.60	24%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7.15	20%
合计	1,785.75	100%

注:董利波持有苏州数联智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数联智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沅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5%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董利波系生利新能董事长、总经理和实际控制人,朱振友不在生利新能担任职务。

9、生利新能最近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经审计)
总资产	1,034.15
总负债	820.04
净资产	214.11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29.29
净利润	-1,066.81

(二)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历任董事黄志俊先生(于2025年5月30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担任生利新能董事,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在黄志俊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的12个月内,生利新能仍属于公司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生利新能依法存续经营,具体交易发生时,公司将严格判断其履约能力,并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2026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方出租资产和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生产需要,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并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各方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本次预计的范围内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为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6-005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2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月2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淞北路18号一楼VIP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23日

至2026年1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18	江苏北人	2026/1/2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按照以下规定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及其委托的代理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个人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者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者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信函或者邮件上面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提供1或者2中需要的资料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登记时间

2026年1月21日(9:00-12:00;13:00-17:30),以信函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6年1月21日17:30前送达。

(三)登记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淞北路18号五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淞北路18号

邮编:215126

联系电话:0512-62886165

电子邮箱:ir@beiren-tech.com

联系人:韦莉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2月3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振友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北人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北人绿能”)增资3,000万元人民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北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公司关联方朱振友先生、林涛先生、华京同嵘、上海大如、北友嵘华,北澄嵘京按对北人绿能持股比例分别增资1,800万元人民币、150万元人民币、60万元人民币、450万元人民币、60万元人民币、240万元人民币和240万元人民币。前述增资将用于补充北人绿能现金流,用于偿还北人绿能银行贷款等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朱振友、林涛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事先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提振投资者的投资信心,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库存股时限等综合因素,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126,387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以及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在苏州工业园区淞北路18号公司一楼VIP1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6-002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江苏北人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北人绿能”)

● 投资金额: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北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北人新能源”)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朱振友先生,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林涛先生,上海华京同嵘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华京同嵘”),上海大如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大如”),上海北友嵘华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北友嵘华”),上海北澄嵘京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北澄嵘京”)按对北人绿能持股比例,共同对北人绿能进行增资,其中北人新能源增资1,800万元人民币、朱振友先生增资150万元人民币、林涛先生增资60万元人民币、华京同嵘增资450万元人民币、上海大如增资60万元人民币、北友嵘华增资240万元人民币、北澄嵘京增资240万元人民币,共计对北人绿能增资3,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北人绿能各股东方对北人绿能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公司与朱振友先生、林涛先生、华京同嵘、上海大如、北友嵘华和北澄嵘京未进行关联交易。公司亦未与朱振友先生、林涛先生、华京同嵘、上海大如、北友嵘华和北澄嵘京以外的其他关联人进行与本次关联交易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与关联方共同对北人绿能进行增资,将用于补充北人绿能现金流,用于偿还北人绿能银行贷款等用途,对于北人绿能经营业绩的实际提升幅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人新能源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朱振友先生,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林涛先生,华京同嵘,上海大如,北友嵘华,北澄嵘京按对北人绿能持股比例,共同对北人绿能进行增资,其中北人新能源增资1,800万元人民币、朱振友先生增资150万元人民币、林涛先生增资60万元人民币、华京同嵘增资450万元人民币、上海大如增资60万元人民币、北友嵘华增资240万元人民币、北澄嵘京增资240万元人民币,共计对北人绿能增资3,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北人绿能各股东方对北人绿能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前述增资将用于补充北人绿能现金流,用于偿还北人绿能银行贷款等用途。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江苏北人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8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人绿能增资3,000万元人民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人新能源和公司关联方朱振友先生、林涛先生、华京同嵘,上海大如,北友嵘华,北澄嵘京按对北人绿能持股比例分别增资1,800万元人民币、150万元人民币、60万元人民币、450万元人民币、60万元人民币、240万元人民币和240万元人民币。前述增资将用于补充北人绿能现金流,用于偿还北人绿能银行贷款等用途。

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过去12个月,包含本次交易在内,公司与朱振友先生、林涛先生、华京同嵘、上海大如、北友嵘华和北澄嵘京进行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朱振友、林涛、华京同嵘、上海大如、北友嵘华和北澄嵘京以外的其他关联人进行与本次关联交易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且超过3,000万元的情形。

二、增资标的股东(含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股东1(关联方)

姓名	朱振友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淞北路18号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股东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高□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股东2(关联方)

姓名	林涛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淞北路18号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股东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高□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3、股东3(关联方)

(1)股东3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上海华京同嵘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C1ZKEY9K□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朱振友
成立日期	2023/5/4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开河路825号(上海新河经济小区)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开河路825号(上海新河经济小区)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海文世振合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股东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网络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销售代理;日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董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股东3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50.06	450.08
负债总额	450.10	450.10
所有者权益总额	-0.04	-0.02
资产负债率	100%	100%
科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2	-0.02

4、股东4(关联方)

(1)股东4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上海大如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C0JSTJ43H□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林涛
成立日期	2023/4/24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开河路825号(上海新河经济小区)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开河路825号(上海新河经济小区)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林涛先生持股40%,林涛先生配偶李丽女士持股60%。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股东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网络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销售代理;日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股东4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1.27	61.29
负债总额	61.30	61.30
所有者权益总额	-0.03	-0.01
资产负债率	100%	100%
科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2	-0.01

5、股东5(关联方)

(1)股东5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上海北友嵘华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C6L6OG6X□不适用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文世振合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5/4
注册资本	24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12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开河路825号(上海新河经济小区)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开河路825号(上海新河经济小区)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海文世振合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朱振友先生持股40%,魏琼持股50%。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股东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股东5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40.04	240.08
负债总额	120.10	120.12
所有者权益总额	119.94	119.96
资产负债率	50%	50%
科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2	-0.03

6、股东6(关联方)

(1)股东6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上海北澄嵘京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C9X3XD06□不适用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大如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5/4
注册资本	24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开河路825号(上海新河经济小区)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开河路825号(上海新河经济小区)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海大如科技有限公司持股0.5%,林涛先生持股99.5%。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股东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股东6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40.06	240.08
负债总额	240.10	240.10
所有者权益总额	-0.04	-0.02
资产负债率	100%	100%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2	-0.02

(二)非关联方基本情况

无。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投资标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人绿能。北人绿能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人新能源持股60%。北人绿能主要负责工商业储能柜的生产制造。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投资标的1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控股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江苏北人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MAC7FJ30U□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朱振友
成立日期	2023/5/30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常福街道阳光大道89号
主要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常福街道阳光大道89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